

# 平阳县西部红色通道（环南雁荡山景区公路 顺溪至青街段工程）勘察设计招标文件

## 第三号补遗书

致招标文件持有者：

根据招标文件第一卷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2.1 条的规定，招标人—平阳县交通运输局发布第三号补遗书（共 1 页），本补遗书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，与招标文件有不一致之处，均以本补遗书为准。

建设单位：平阳县交通运输局

代理单位：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

监督部门：平阳县交通运输局

日期：2023 年 05 月 10 日



## 第三号补遗书

### 一、对招标文件的补充部分

1、投标保证金（银行转账）截止时间为2023年5月16日9时30分；保险电子保函、银行保函及或融资担保公司保函办理截止时间（以保费支付到账时间为准）为2023年5月15日17:00。

以下空白。

